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于2021年12月2日在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大道3号公司501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30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提名的张强先生、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的杨晓帆女士以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的陈玮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4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审计师、高级会计师。2000年9月至2001年3月，任重庆渝庆会计师事务所助理，2001年3月至2009年7月，历任重庆市审计局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9年7月至2012年12月，历任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监事办副主任）、监事办主任；2012年12月至2021年1月，历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1年更名为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审部负责人、审计法律事务部（监事会办公室）经理、法务审计部（监事办）总经理。张强先生自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

杨晓帆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8月出生，西南大学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1年7月至2003年7月任重庆市经济信息中心科员；2003年7月至2007年8月任中华保险重庆分公司主任科员；2007年8月至今任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职员。

陈玮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2005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高级审计员；2009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财务、人事经理；2010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财务经理；2014年8月至2016年3月任中国信达重庆分公司业务四处经理；2016年3月至2017年3月任中国信达重庆分公司计财处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中国信达重庆分公司高级副经理、副处长，主持工作。